



1935年前的毛泽东

胡长水 李瑗 著

横空出世

横空出世

中国青年出版社

A 752

85

横空出世

1935年前的毛泽东

胡长水 李瑗 著

VF64/29



(京)新登字 083 号

责任编辑：潘 平

封面设计：邓中和

毛泽东之路①

横 空 出 世

胡长水 李瑗著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社址：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100708

北京市朝阳区小红门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1/32 17.25 印张 6 插页 377 千字
1993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1996 年 1 月北京第 6 次印刷

定价：32.60

ISBN 7-5006-1390-3/K·206

目 录

0-64/57

| | | |
|-----|------------------|-------|
| 第一章 | 农民的儿子 | (1) |
| 一 | 家分“两党” | (3) |
| 二 | 喜欢造反故事的私塾生 | (13) |
| 三 | 崇拜康梁 | (23) |
| 四 | 走出乡关 | (31) |
| 第二章 | 风华正茂 | (45) |
| 一 | 新的摇篮 | (47) |
| 二 | “读书不休” | (65) |
| 三 | 磨砺筋骨意志 | (86) |
| 四 | 走向社会 | (92) |
| 五 | 发起新民学会 | (106) |
| 第三章 | 五四的洗礼 | (115) |
| 一 | 到北京去 | (117) |
| 二 | “中流击水” | (131) |
| 三 | 荒原跋涉 | (151) |
| 四 | 转向马克思主义 | (167) |
| 第四章 | 新的起点 | (187) |
| 一 | 组织“真同志” | (189) |
| 二 | 点燃共产主义圣火 | (202) |

| | | |
|------------|---------------------|--------------|
| 三 | “两年工人运动” | (223) |
| 四 | 参加了国民党 | (244) |
| 五 | 谁是我们的敌人与朋友 | (258) |
| 第五章 | 卷起农运大潮 | (277) |
| 一 | 风雨韶山 | (279) |
| 二 | 集训在广州 | (291) |
| 三 | “好得很!” | (312) |
| 四 | 在逆流中奋斗 | (340) |
| 第六章 | 井冈之路 | (355) |
| 一 | 上山 | (357) |
| 二 | 战斗在罗霄山脉 | (375) |
| 三 | 红军队里的争论 | (398) |
| 四 | 大道初创 | (425) |
| 第七章 | 艰难的奋飞 | (445) |
| 一 | 一道难题 | (447) |
| 二 | 自有深韬略 | (468) |
| 三 | 萧瑟秋风 | (488) |
| 四 | 云开雾散 | (506) |
| 注释 | | (535) |
| 主要参考书目 | | (545) |

第一章 农民的儿子



韶山 毛泽东故居



一 家分“两党”

1893年12月26日(清光绪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在湖南湘潭县韶山冲上屋场的一座农家小屋里,一个婴儿呱呱坠地了。他,就是后来中国革命和中国人民的伟大领袖毛泽东。

湖南,素有芙蓉国的美称。滔滔长江的南岸,是号称“八百里洞庭”的洞庭湖。湖的南部,伸展着湘、资、沅、澧四条江河。位于湘江流域的湘潭县西北部的韶山冲,是一个群山环抱的狭长谷地。这里,山势雄伟,松柏葱茏,风光旖旎。韶峰山麓有著名的风仪亭址、仙女茅庵、胭脂古井、石屋清风、顿石成门、塔岭晴霞、石壁流泉、韶山耸翠等“韶山八景”。清光绪六年(1880年),韶山布衣名士周定宁作了一篇《韶山记》,深情地描绘了韶山的景观:

韶山,楚南一名山也!介三湘而远七泽,发岳麓而控东台。溟回地涌,水飞雪浪之花,九嶷天开,山横玉枕之案。绵亘百余里,蜿蜒来八面之龙。山苍莽,际无隆,狩幸致南巡之大舜。凤音亭,丹凤衔书;胭脂井,紫龙吐沫。上麓天,风云际会,前金紫后……^①

美丽的自然风光,也许能为少年毛泽东增添几分灵气。然而,影响他思想性格形成的却是他的家庭和社会环境。

这是一个处在闭塞乡村的世代务农的家庭。

韶山毛氏原籍江西。元朝至正年间,战事连年,其始祖太

华公从江西吉州龙城迁徙云南澜沧，并娶妻生子。明洪武十三年，太华公入居湖南湘乡。十余年后，长子、四子移至湘潭韶山定居。从始祖太华公算起，毛泽东是第二十代子孙。

韶山冲的居民以毛姓为主，杂有李、钟、周、邹、彭、庞等姓，居民多务农。毛泽东的祖辈，都是终生辛劳的农民。曾祖父毛四端，主要靠种田、砍柴，出卖劳力为生，靠借债购置田产。祖父毛翼臣也是一个忠厚的庄稼人。由于家境窘迫，债务愈背愈重，不得不典卖田产。虽生活艰难，然毛氏家规很严。据毛氏族谱记载，有家训十则和家戒十则。家训是：“培植心田”、“品行端正”、“孝养父母”、“友爱兄弟”、“和睦乡邻”、“教训子孙”、“矜怜孤寡”、“婚姻随宜”、“奋志芸窗”、“勤劳本业”。家戒有：戒“游荡”、“赌博”、“争讼”、“攘窃”、“酗酒”等。^②虽然封建的纲常伦理也渗透其间，但主要还是体现了我国劳动人民勤劳、质朴、善良、宽厚的品格。

对毛泽东产生直接影响的还是他的父母亲。就思想性格的某些方面而言，毛泽东的父母亲组成的的是一个具有双重性格的家庭。

毛泽东的父亲毛顺生，读过几年私塾。年轻时因负债过多而被迫当兵多年。但毛顺生精明能干，善于经营，且克勤克俭，回乡后一面从事农业生产，一面做些小买卖等营生，很快积攒了一些钱，富了起来。他不仅还清了债务，赎回了父亲典当出去的田产，每年还有剩余，成为韶山冲一户比较富裕的中农。这时，他又利用剩余的稻谷做起米生意来。开始是少量的贩运。后来得到岳家的贷款帮助，得以成批购进稻谷加工销售，运往城里卖给商人。他雇了一个长工，并让孩子们和妻子都到地里干活，他则把大部分时间用在做这个买卖上。同时，他还贩卖耕牛，饲养生猪。这样，毛顺生的家境继续富了起来，成为当地

的一个“富农”。

毛顺生善于勤劳起家，但却是一个自私和刻薄的人。他做米生意，荒年时却不肯将米平糶出去。堂弟毛菊生家境贫寒，不得不将赖以活命的七亩地出卖。毛顺生要买进这七亩地，毛泽东和母亲不同意，毛顺生就嚷着说：“管他兄弟不兄弟，我是用钱买田。”



父亲 毛顺生

毛顺生又是一个脾气暴躁和专制的人。1936

年，毛泽东在和美国记者斯诺的谈话中回忆说：“我刚识了几个字，我父亲就让我开始记家里的账。他要我学珠算。由于我父亲对这事很坚持，我就开始在晚间记账。他是一个严厉的监工，看不得我闲着，如果没有账可记，他就叫我去干农活。他是一个脾气暴躁的人，常常打我和我的弟弟。他一文钱也不给我们，而且给我们吃最次的饭菜。他对雇工们作了让步，每月逢十五在他们吃饭时给鸡蛋吃，可是从来不给肉吃。对于我，他既不给肉也不给蛋。”^③

毛泽东母亲名文七妹。其实她没有念过书，连正式的名字也没有一个，只因在文家排行第七，家里昵称“七妹”，所以毛泽东在和斯诺谈话时称母亲“在娘家的名字叫文七妹”。斯诺按其音记下了这个名字，中文误译为“文其美”。七妹娘家在湘乡四都唐家坵（后改称棠桂阁），与韶山冲隔一座云盘大山，相距

十多华里。文家祖坟在韶山，每年清明要到韶山扫墓。为了扫墓时有个落脚的地方，就把七妹许给韶山毛家。七妹十三岁时与小自己三岁的毛顺生订婚，正式结婚是十八岁。婚后生下两胎均夭亡，毛泽东是第三胎，乳名“石三伢子”。

与毛顺生迥然不同，文七妹则是一个性情温和、仁慈善良、乐于助人的妇女。

七妹信佛，博爱纯朴，极富同情心，随时都愿意接济别人。灾荒年月，他常常背着丈夫，送米给讨荒的穷人。毛顺生要买堂弟菊生的田，七妹同情菊生的苦楚，反对丈夫这样做。到年关时，他又瞒着毛顺生，给菊生家送去白米、腊肉。1904年，毛泽东在关公桥私塾读书时自带午餐。有一次，毛泽东得知一个家庭贫苦的同学没有带饭，就把自己的饭菜分了一部分给他。回家后，毛泽东把情况告诉了母亲，得到了母亲的赞扬。从此，七妹每天就给儿子多带些饭菜。在韶山冲，长时间里流传着文七妹乐善好施、周济穷人的故事。

毛泽东就是生活在这样一个性格迥异的家庭中。父亲暴躁、专制而又自私，母亲温和、善良而又无私。这样一个在思想性格上似乎冰炭不可相容的家庭，却从正反两个方面锻造了少年毛泽东的品格。

对于父亲的暴躁、专制和自私，毛泽东是一个“逆子”。这锻造了他对父亲的“恨”，锻造了他叛逆的性格。毛泽东后来回忆说：

我到了十三岁的时候，发现了一个利用我父亲所引以为据的经书上面的话来同他进行辩论的好办法。我父亲喜欢责备我不孝和懒惰，我就利用经书里关于长者必须慈善的话来回敬他。针对他指责我懒惰，我反驳说，年长的应该比年轻的干得更多，我父亲年纪比我大两倍多，所以应该多做工作。我还说：等我

到他这样年纪的时候，
我会比他勤快得多。

我的不满增加了。
在我们家里，辩证的斗争不断地发展着。有一件事我记得特别清楚。在我大约十三岁的时候，我父亲请了许多客人到家里，我们两人当着他们的面争论起来。父亲当众骂我懒而无用。这一下激怒了我。我回骂了他，接着就离家出走。我母亲追着我，想劝我回去。父亲也追上来，边骂边命令我回



母亲 文七妹

去。我跑到一个池塘边，并且威胁说如果他再走近一步，我就要跳进水里。在这种情况下，停止内战的要求和反要求都提出来了。我父亲坚持要我道歉并磕头认错。我同意如果他答应不打我，我可以跪一只脚磕头。战争就这样结束了。我从这件事认识到，当我用公开反抗的办法来保卫自己权利的时候，我父亲就软了下来；可是如果我保持温顺的态度，他只会更多地打骂我。

回想起来，我认为我父亲的严厉态度到头来只是自招失败。我越来越恨他，我们建立了一条真正的统一战线来反对他。^④

毛泽东对父亲最大的“忤逆不孝”是抗婚。十四岁时，父亲按照封建陋习，给他娶了一个十八岁的媳妇罗氏。但是毛泽

东坚决拒绝，一直不承认这项“婚事”。父亲虽然不满意，但也只是徒呼奈何。

毛泽东对父亲的“叛逆”，并不是一般纲常伦理意义上的反叛，而是对父亲身上所表现出来的压迫人甚至剥削人的不平等现象、观念的反叛，表现了少年毛泽东对一种平等、美好社会生活的朦胧追求。在少年毛泽东身上，的确有一种非凡气质。这就是带有一定的政治理想色彩。正是这种思想的逻辑发展，使毛泽东一步步走上要立志改造整个旧社会的道路。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曾多次与堂弟毛泽连谈到此事，说：“旧社会那种私有制，使兄弟间也不顾情义。我父亲和二叔是堂兄弟，到买二叔那七亩田时，就只顾自己发财，全无兄弟之情，什么劝说都听不进去。我后来思考这些事，认清只有彻底改造这个社会，才能根绝这类事，于是下决心要寻找一条解救穷苦农民的道路。”^⑤

对母亲的博爱无私，毛泽东又是“孝子”。母亲的高尚风范，像雨露滋润着少年毛泽东的心田，从而在他心灵深处，刻下了对穷苦人深深的同情。母亲对他的这种影响，从当时的家庭关系上可以看出来。毛泽东和母亲、弟弟一起，组成了家庭中的“反对党”。而当他母亲去世的时候，毛泽东对母亲深深的热爱、敬仰之情，更是得到了淋漓的表现。1919年10月5日，七妹不幸因病逝世，终年52岁。此时，毛泽东正在长沙忙于驱张运动。得到母亲病危的特急家书，毛泽东焦急万分，带着小弟泽覃，日夜兼程赶回韶山。可是，当他赶到上屋场的时候，母亲已经入棺两天了。当他听说母亲临终时还在喊着他的名字时，心里更是悲痛难忍。那几天，他一直守在母亲的灵位前。回想母亲的高风亮节和深恩厚泽，他不禁思绪万千，和泪写下了《祭母文》。文字之长，正是表现了毛泽东对母亲的一片感戴之情。不

妨抄录如下：

呜呼吾母，遽然而死，寿五十三，生有七子。七子余三，即东民覃。其他不育，二女二男。育吾兄弟，艰辛备历。摧折作磨，因此遘疾。中间万万，皆伤心史。不忍卒书，待徐温吐。今则欲言，只有两端：一则盛德，一则恨偏。吾母高风，首推博爱。远近亲疏，一皆覆载。恺恻慈祥，感动庶汇。爱力所及，原本真诚。不作谎言，不存欺心。整伤成性，一丝不诡。手泽所经，皆有条理。头脑精密，劈理分情。事无遗算，物无遁形。洁净之风，传遍戚里。不染一尘，身心表里。五德萃萃，乃其大端。合其人格，如在上焉。恨偏所在，三纲之末。有志未伸，有求不获。精神痛苦，以此为卓。天乎人欤，倾地一角。次则儿辈，育之成行。如果未熟，介在青黄。病时携手，酸心结肠。但呼儿辈，各务为良。又次所怀，好亲至爱。或属素恩，或多劳瘁。小大亲疏，均待报贻。总兹所述，盛德所辉。心秉悃忱，则效不违。致于所恨，必补遗缺。念兹在兹，此心不越。养育深恩，春晖朝露。报之何时，精禽大海。呜呼吾母！母终未死。躯壳虽隳，灵则万古。有生一日，皆报恩时。有生一日，皆伴亲时。今也言长，时则苦短。惟挈大端，置其粗浅。此时家奠，尽此一觞。后有言陈，与日俱长。尚飨！^⑥

《祭母文》把青年毛泽东对母亲的一片深情，尽情流于笔端；母亲的博爱高风和对子女的殷殷之情也跃然纸上。毛泽东言犹未尽，同时作泣母灵联两副：^⑦

(一)

疾革尚呼儿，无限关怀，万端遗恨皆须补；
长生新学佛，不能住世，一掬慈容何处寻？

(二)

春风南岸留晖远，秋雨韶山洒泪多。

按照农村的古老风俗，直到过了“头七”，毛泽东才带着满腹悲痛，带着小弟泽覃，离开韶山，回到长沙。不久，毛泽东在给同学的信中，深情地赞扬母亲的品格。他说，世上有三种人：损人利己的人；利己而不损人的人；可以损己而利人的人。而他的母亲正是这后一种人。

正是慈母的高风，孕育了少年毛泽东对穷苦人的博大情怀。在后来毛泽东的革命生涯中，他一直把全心全意为着解放最广大劳苦大众作为自己的出发点和归宿，作为他所缔造的党和军队的宗旨。这是一种高度自觉的阶级意识。但就其思想渊源来说，虽不能归结为母亲的教泽，却也与此有关。

的确，在母亲的熏陶下，少年毛泽东就是一个对穷苦人极富同情心的人。毛泽东青少年时代的同窗好友、后来的著名诗人、作家萧三，在《毛泽东同志的青少年时代和初期革命活动》中，记载了毛泽东少年时代关心和帮助别人的几则故事：

有一年，秋收时节，谷场上晒着农民们刚刚打下的稻谷。忽然，老天爷下起大雨来，大家都忙着去收谷子。当毛泽东也正要抢收自家晒的谷子时，却发现邻居毛四阿婆正在吃力地抢收着，就赶紧跑过去帮起了毛四阿婆。结果，自己家里快要晒干的谷子又被淋湿。父亲生气地责备他，并扬手要打。毛泽东却站着不动，理直气壮地说：人家家里很苦，还要交租，损失一点就不得了；我们自己家里的，自然不大要紧的。

一个冬天，毛泽东在去学校读书的路上，遇到一个穷苦的青年在风雪里只穿着一件单衣，冻得浑身直打颤。毛泽东立即过去亲切地询问他家中的情况。当了解到他家境贫寒时，非常同情，毅然脱下自己的一件夹衣给了这位青年。等到假期回家，母亲晒衣服时发现少了一件，问其原因，毛泽东才把情况说了出来。

又是一个冬天，毛泽东和他的叔叔一起从学校回家，半路上在一家客店里歇宿。同住在客房里的一个客人，第二天天没亮就走了。毛泽东起床时，找不到自己的棉裤。他的叔叔马上去追那个客人，发现果然是被这个人偷去的，就把他捉回来，骂他。当毛泽东了解到这是个失业工人，大雪天只穿了一些单衣服，而且身上没有一文钱时，就把自己的棉裤送给了他，并且留他在客店里吃了早饭，还送给他一串铜元作路费。

一个旧历的年底，父亲叫毛泽东去人家取回一笔卖猪钱。回家的路上，他碰见了一些衣服褴褛的穷苦人，就把手里的现钱都给了他们。

一个人的少年，家庭的影响是至关重要的。家庭实际上是社会环境的缩影，尤其是处在封闭的乡村。毛泽东就是在这样一个环境里造就着自己。父亲的刻薄，造就了他对自私、专制的“恨”，造就了他对旧社会的叛逆性格。母亲的仁慈，造就了他对穷苦人的同情。而这些，又水乳交融般地联系在一起。这的确是一个耐人寻味的环境。后来，毛泽东在回忆自己的家庭时说道：“我家分成两‘党’。一个就是我父亲，是执政‘党’。反对‘党’由我、我母亲和弟弟组成。有时甚至连雇工们也包括在内。可是在反对党的‘统一战线’内部，存在着意见分歧。我母亲主张间接打击的政策。她批评了任何公开动感情和公开反对执政党的企图，说这不是中国人的做法。”^⑧

当然，毛泽东对父亲的“恨”，只是他情感的一个方面。他恨的是父亲身上所表现出来的刻薄的品格。作为生他养他的亲人，毛泽东在心灵深处一直对父亲有着深深的爱。更何况，后来父亲对他的态度也有了改变，支持他外出求学。1919年，毛泽东在母亲去世后，曾把父亲接到长沙居住，同去的还有他的伯父。毛泽东还特地和父亲、伯父、弟弟泽覃一起合影。新中



阔别故乡 32 年回韶山后第二天即到父母墓前致哀